

山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晋教科研办函〔2021〕4号

关于做好山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2021年度 集中结题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：

为规范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，提高课题质量，现对2021年度集中结题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范围及对象

凡承担山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，且课题经费已到位，研究工作进展顺利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的课题，均可申请结题。

（一）结题范围

1. 山西省教育科学规划“十三五”规划立项课题未结题者，即2013年度（含）以后立项课题。均可申请本年度集中结题。

（二）结题时间

网上提交材料时间为2021年1月18日8:30起至2021年2月25日24:00截止。结题费经管理部门审核后，由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。逾期不予受理。逾期不予受理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
请各课题组负责人于2021年1月18日前，将课题结题材料，报送至：

附件：关于提交结题材料的要求

2021年4月19日

附件

关于提交结题材料的要求

1. 所有提请结题的课题，均需按集中结题通知要求，补录课题研究过程中所有通过省规划办审核的课题材料。

2. 课题补录材料包括：课题申请·评审书、立项通知书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报告、重要变更（无变更则不提交）。所有资料须将原件转化成IPG格式，按以上顺序放到一个word文件再上传，文件格式须为.DOC格式，便于后期结题资料的打印和装订。

3. 下载《课题成果鉴定与结题验收申请·审批书》《研究报告》《成果公报》和《发表的论文或著作证明复印件》模板，填写完成后上传，文件格式必须为.DOC格式。

4. 编辑、预览无误后提交，提交后，将无法再修改，请慎重。

5. 结题鉴定材料由课题承担管理机构初审后，可在网站挂

(2) 正文要求：文章标题为三号黑体，正文一级标题为小四号黑体，正文二级标题为小四号宋体加粗，正文内容为小四号宋体，正文行距为单倍行距。

(3) 文档页数：①研究报告 20 页，②成果公报 7 页，③论文、案例、获奖等佐证性资料和活动记录等过程性资料 50 页，共计 77 页（1500 字/页），（各项内容页数上下浮动不要超过 5 页）。

7. 提交过程中，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李荣荣老师，电话 13546435535。省规划办联系人：吴丽老师，电话 5604689。